



证书编号: CTC-ISO14064-2024-006

温室气体核查声明

本核查声明针对:

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产业园开兴路8号

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依据《ISO 14064-1: 组织层次上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及指南》发布以下声明。

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:

-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的温室气体排放:
 - 直接排放 (范围 1): 81.97 tCO₂e
 - 间接排放 (范围 2): 6301.19 tCO₂e
 - 直接排放与间接排放合计: 6383.16 tCO₂e
-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温室气体排放的量化、监测和报告符合《ISO 14064-1: 组织层次上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及指南》的相关要求。
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 100024

发证日期: 2024年07月12日

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